

条件目录（E类）及补贴标准

类别	申请对象（对应类别满足其中一项条件即可）	租房补贴标准
E1类	1. 优秀博士；	最高3000元/月
	2.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创始人/首席执行官；	
	3.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才；	
	4. 具有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且聘任在相对应岗位的人才；	
	5. 年度工资性收入在35万元（含）以上的人才；	
	6. 相当于上述层次各类人才。	
E2类	1. 世界排名前200名大学、国内“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与“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相关学科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最高2000元/月
	2. 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才；	
	3. 市级综合性职业技能大赛银牌、铜牌获得者，市级及以上综合性职业技能大赛“金牌指导教练”获得者；	
	4. 具有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且聘任在相对应岗位的人才；	
	5. 年度工资性收入在25万元（含）以上的人才；	
	6. 相当于上述层次各类人才。	
E3类	1. 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世界排名前200名大学、国内“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与“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相关学科的全日制本科生；	最高1000元/月
	2. 相当于上述层次各类人才。	

引进人才除应具备目录所列条件外，还应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一）申请认定的人才应遵纪守法、诚实守信；
- （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严谨的工作作风；
- （三）具有较高的学术技术、经营管理水平；